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的情况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夏伟奇先生的辞职报告，夏伟奇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夏伟奇先生的辞职将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夏伟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夏伟奇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原定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伟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夏伟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付出的努力和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兼董事长 ALEXANDER LIU 先生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拟选举戴新召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自股东大会选举戴新召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之日起，调整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本次补选后战略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ALEXANDER LIU 先生（召集人）、LOUISA

FAN 女士、廖素华女士、兰佳先生、戴新召先生。本次战略委员会委员补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

特此公告。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戴新召先生简历

戴新召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华侨城洲际酒店、华润凯悦国际酒店、中国电信大运项目组、酷派股份有限公司、华孚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入职本公司，先后在公司担任行政经理、拓展经理，2023 年至今担任本公司门店开发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戴新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